

华南师范大学文件

华师〔2019〕85号

关于印发《华南师范大学工程项目审计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学院、各部处、各单位：

现将《华南师范大学工程项目审计管理办法》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华南师范大学

2019年5月17日

华南师范大学工程项目审计管理办法

为了规范学校基建、修缮工程项目审计工作，进一步加强基建、修缮工程项目的管理和监督，保障学校建设、修缮投资合法、合理使用，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规定》《教育系统内部审计工作规定》、教育部《关于加强和规范建设工程项目全过程审计的意见》《教育系统基建、修缮工程项目审计实施办法》《广东省教育系统内部审计工作规定》，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一条 本办法所称基建、修缮工程项目，是指学校及学校各二级单位以国家拨款和自筹资金（含发展基金、捐赠款、引进资金等）投资的基本建设项目和修缮工程项目（包括零星基建、水电安装、维修、装饰、道路、绿化等工程项目）。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基建、修缮工程项目审计，是指工程项目经济活动开始至工程项目竣工验收财务决算期间，审计处负责组织实施对其基建、修缮工程项目有关资金收支真实、合法、效益进行的全过程审计监督、评价和建议，以促进工程项目管理部门完善治理、实现目标的活动。

第三条 基建、修缮工程项目审计范围：

（一）列入国家与学校年度计划或虽未列入计划但因建设急需并经学校批准，由国家投资和自筹资金的新建、扩建、改建基建工程项目和大型维修工程项目；

(二)列入学校年度计划的单项工程(或经学校相关部门批准立项的计划外单项工程),由学校和各二级单位自筹资金的修缮工程项目(包括零星基建、水电安装、维修、装饰、道路、绿化等);

(三)上级主管部门和学校临时委托的工程项目。

第四条 对基建、修缮工程项目立项审计的主要内容:

(一)基建及大型维修工程项目开工前的各项审批手续是否完备、合法,投资是否纳入国家或学校的年度投资计划;

(二)基建、修缮工程项目投资来源是否合法,资金是否落实;

(三)基建规模和设计标准是否与可行性研究报告文件及上级批准的计划相符;

(四)工程招标、议标、承包是否符合规定,手续是否完备,程序是否合法,所签合同或协议书中的责权利,质量、工期、承包形式、拨付款办法、奖罚、保修及时效等内容是否全面、合规;

(五)与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和代理招标单位签订的合同是否合规,收费是否合理。

第五条 对基建、修缮工程项目概(预)算执行情况审计的主要内容:

(一)道路、通水、通电、场地平整等费用支出是否真实、合法;

(二)调整概(预)算是否符合国家规定,是否经过审批;

设计变更的内容是否合规，手续是否齐全；

（三）基建、修缮资金的使用是否合规，有无转移、侵占、挪用建设资金和损失浪费等问题；

（四）工程价款、往来账款和财务报表是否真实、合法，有无高估冒算、虚报冒领工程款等问题；

（五）工程项目设备和材料等物资是否按设计要求和有关规定采购，有无盲目采购或收取回扣等行为。

第六条 对基建、修缮工程项目竣工结（决）算审计的主要内容：

（一）工程项目竣工结（决）算编制依据是否真实、合理，是否符合国家有关规定，资料是否齐全，手续是否完备（详见送审流程）；

（二）工程量计算是否真实，套用定额项目及材料价格是否合理，计取各项费用及执行文件、选用定额是否准确、合规；

（三）交付使用财产是否真实、完整，是否符合交付使用条件，移交手续是否齐全、合规，成本核算是否正确，有无虚列投资问题；

（四）项目结余资金情况，包括银行存款、现金、其他货币资金是否账实相符；往来款项是否真实、合法，有无转移、挪用建设资金和债权债务清理不及时等问题。

第七条 基建、修缮工程项目审计程序

（一）审计处对基建、大型修缮工程项目自筹资金来源的真

实、合规、合法性进行审签；

（二）基建、大型修缮工程项目按行政主管部门签发的文件在相应的招标平台组织招标或议标，审计处对招标或议标过程的合法、合规、有效性及价格的合理性进行审计监督、评价和建议；

（三）单项修缮工程项目（含零星基建、水电安装、维修、装饰、道路、绿化等），必须签订施工合同或协议，达到规定金额以上的项目需提供经费主管部门负责人和基建主管部门领导审批的程序表；

（四）凡需送政府审核机构审核的基建、修缮工程结算，由基建处审核后，将已审核的工程结算书和已审核的相关资料一并送审计处审计。审计处或审计处委托有资质的工程造价咨询单位出具审计意见书后，再由基建处按规定送政府审核机构审核；

（五）由学校直接办理结算的基建、修缮工程项目，由学校各项目管理部门对工程结算审核后，将已审核的工程结算书和已审核的相关资料一起送审计处审计，审计处出具审计意见后才能办理财务结算；

（六）审计处可以委托有资质的工程造价咨询单位进行审计，所发生的费用在项目经费中按规定支付。

第八条 基建、后勤、财务主管部门及工程项目所在单位，要积极配合基建、修缮工程项目的审计，在审计处规定期限内提供下列文件、报表和资料（纸质及电子版本）：

（一）项目批准建设的有关文件、设计文件、调整概（预）

算文件，图纸会审纪要；

（二）招投标文件、中标书、承包合同或协议、竣工图、设计变更、现场签证、施工记录等结算资料；

（三）工程项目主管部门或（委托监理单位）审核过的工程结算书、工程量计算式（含钢筋抽料明细表）；

（四）工程项目财务决算报表和财务收支有关资料；

（五）国家有关基建、修缮工程项目管理的法规及上级政府主管部门发布的工程定额和相关文件。

第九条 基建、后勤主管部门及工程项目所在单位，要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基建、修缮工程项目管理法规和上级政府主管部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文件，明确工程项目主管人员及现场管理人员的职责，切实加强对工程项目的现场管理与监督，现场签证、变更资料应规范完整。为促进工程项目管理部门的管理能力，提高工程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时为做好审计工作的计划安排，审计处每个学期接收工程项目审计材料截止时间为学期末最后一周周一（学期按校历），逾期审计处将不再受理工程项目审计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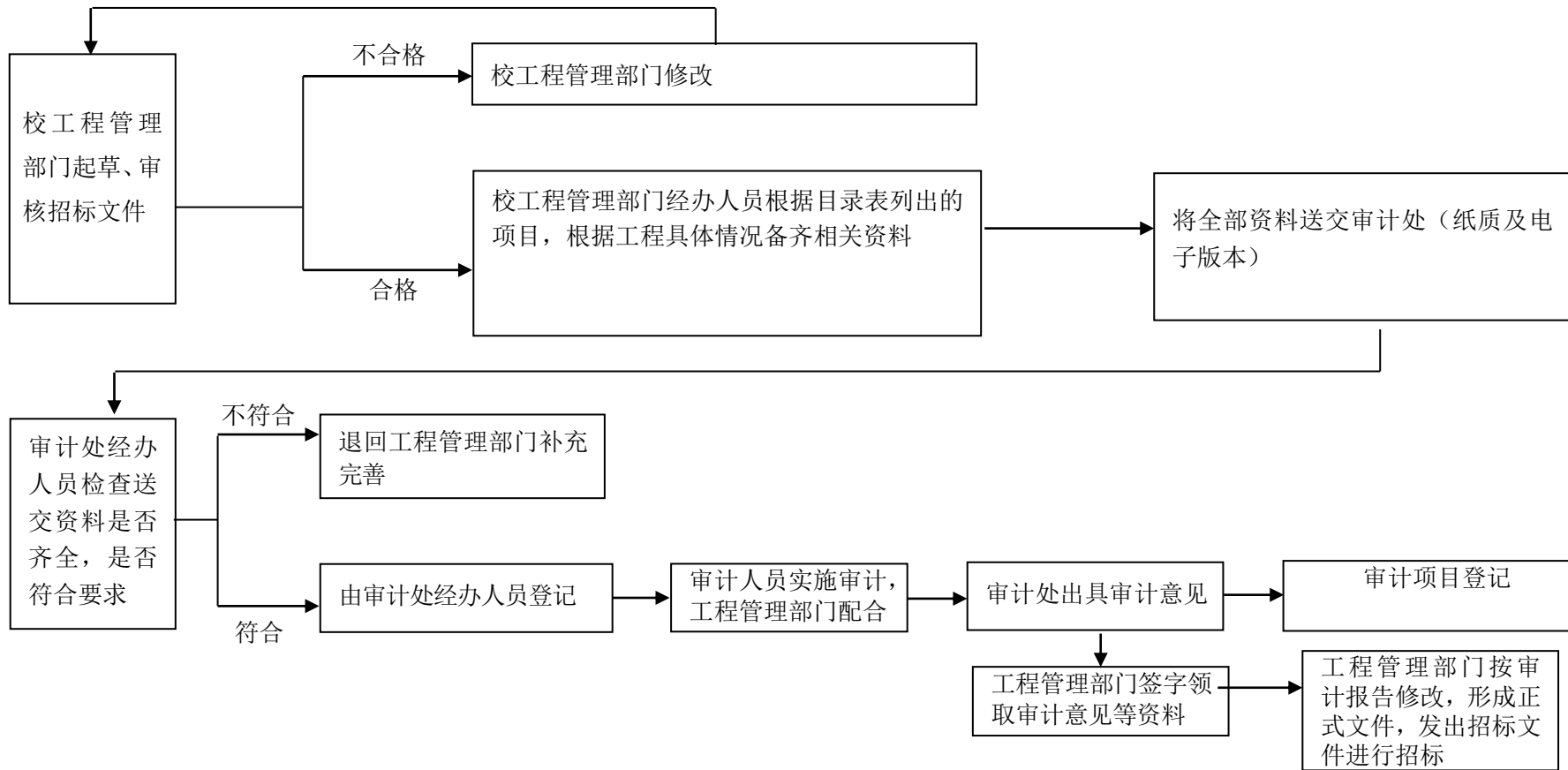
第十条 审计处在对基建、修缮工程项目进行审计时，应按照《教育系统内部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组织实施。对查出违反财经法纪行为和损害学校权益行为及其有关责任人，应按照规定进行处理，并向有关部门、单位提出处理、处罚的意见和建议。

第十一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原《华南师范大学工程项目审计办法》（华师〔2005〕146号）同时废止。

第十二条 本办法由审计处负责解释。

华南师范大学

建设工程项目招标文件审计送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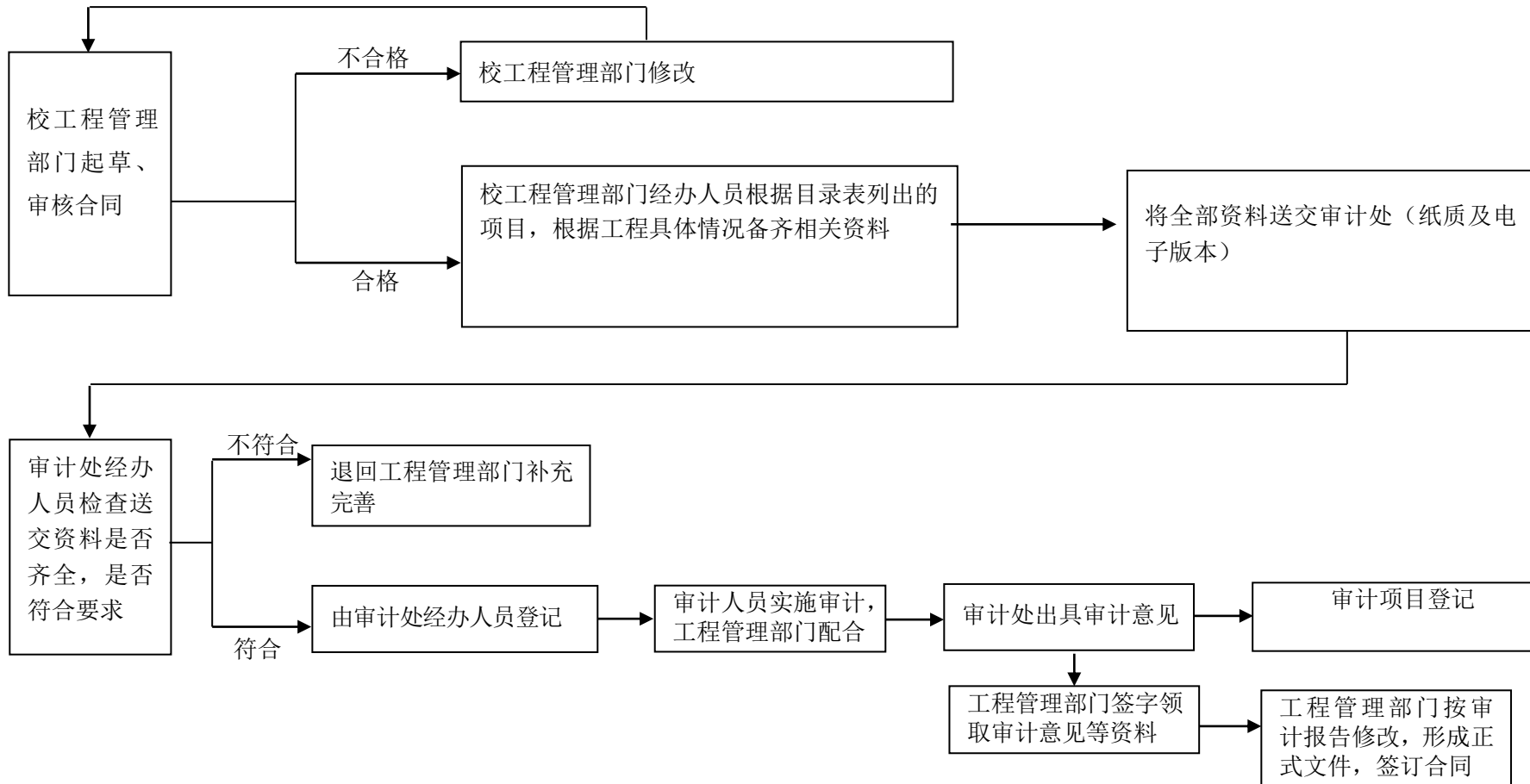


华南师范大学

建设工程项目招标文件审计送审目录

序号	送审目录	备注
1	招投标小组同意招标的会议纪要	标注★的资料要有项目负责人或工程管理部门人员签字确认工程量的准确性
2	招标文件审批程序表	
3	立项报告	
4	校工程管理部门审定的招标文件（含招标工程量清单和招标预算价）纸质及电子版★	
5	其他相关资料	

华南师范大学 建设工程项目合同审计送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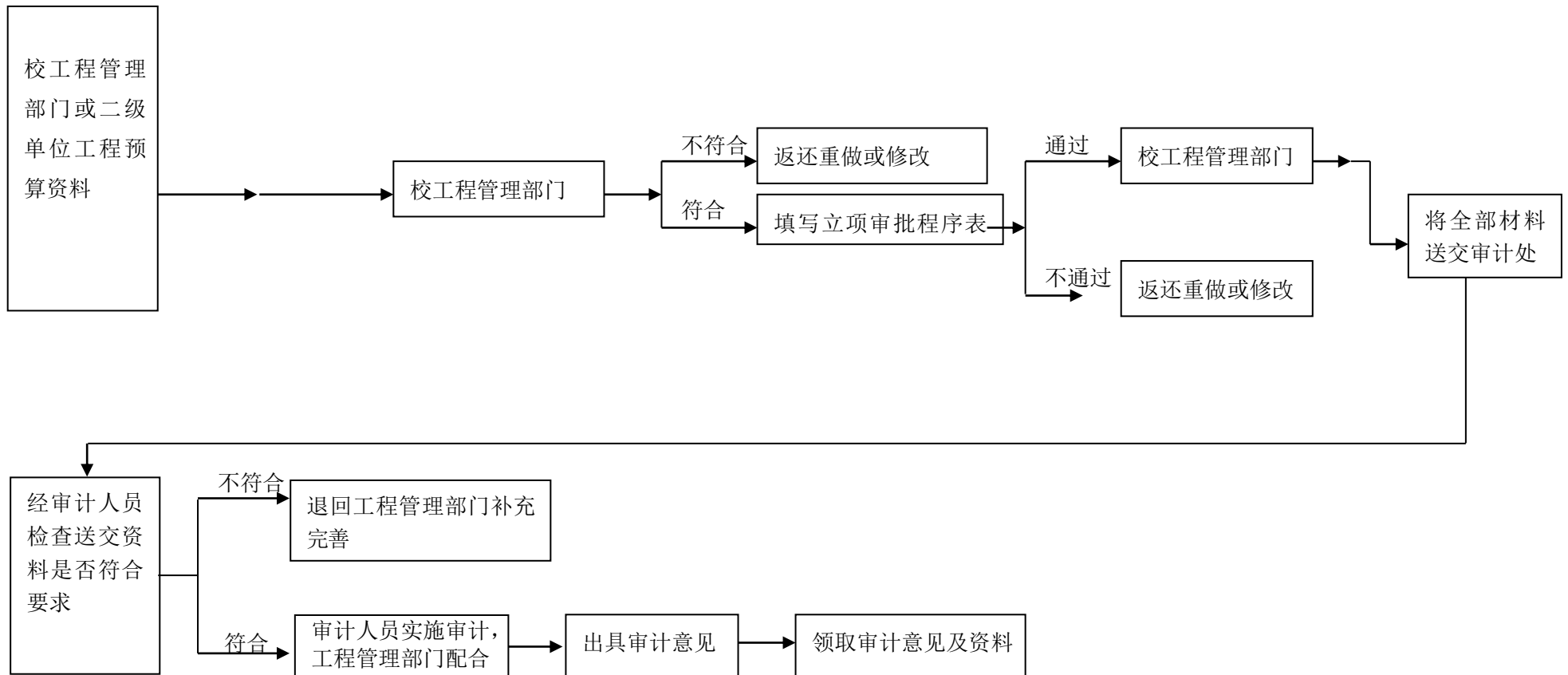


华南师范大学

建设工程项目合同审计送审目录

序 号	招标工程	非招标工程	备 注
1	合同审批程序表	合同审批程序表	标注★的资料要有项目负责人或工程管理部门人员签字确认工程量的准确性
2	招标文件及招标答疑文件	立项报告	
3	中标通知书	校工程管理部门审定的工程预算书	
4	中标单位投标文件	校工程管理部门审定拟签的合同文本纸质及电子版本	
5	校工程管理部门审定拟签的合同文本纸质及电子版本	其他相关资料	
6	其他相关资料		

华南师范大学 建设工程项目预算送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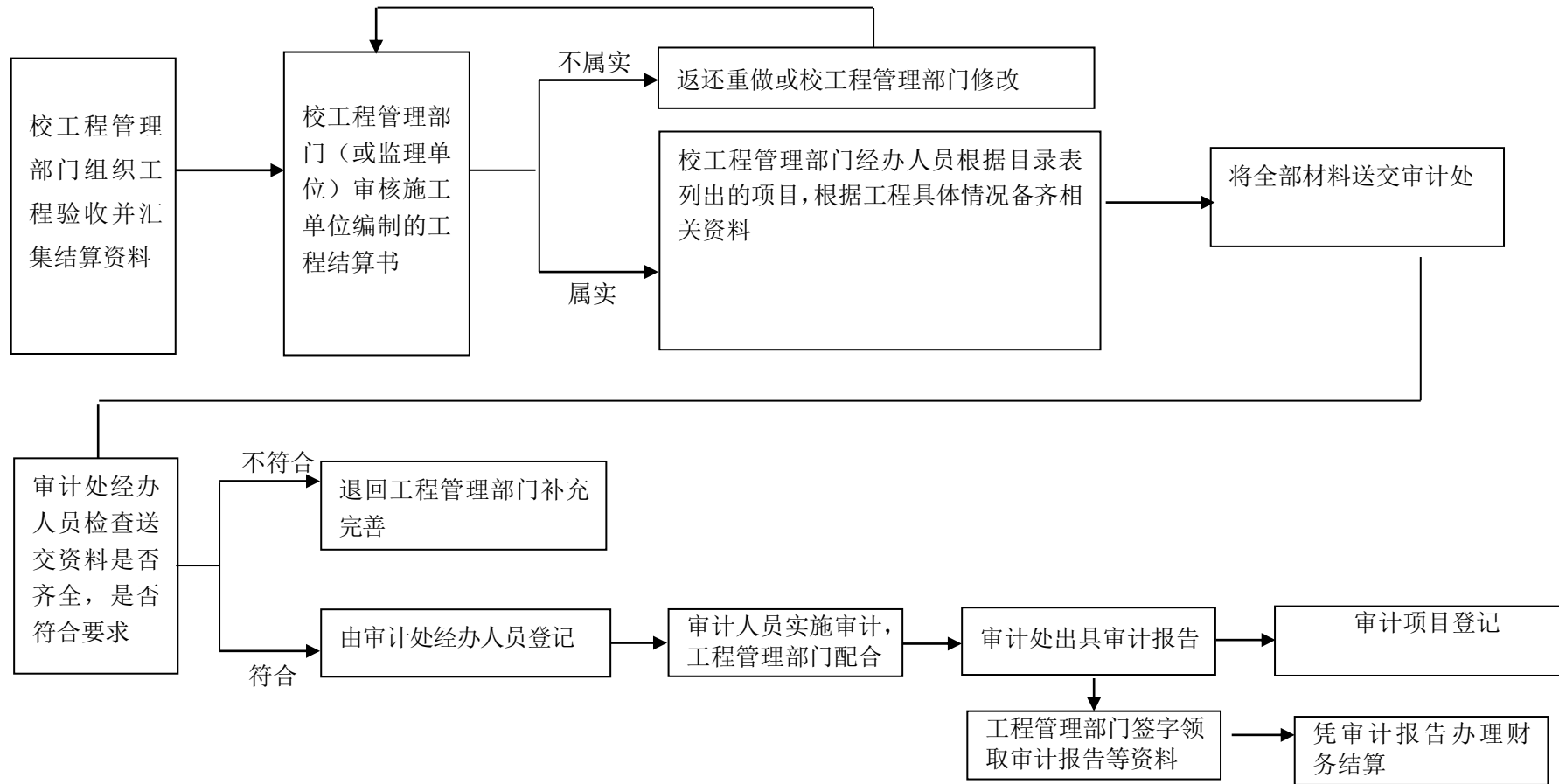


华南师范大学

建设工程项目预算审计送审目录

序号	送审目录	备注
1	学校立项程序审批表	
2	工程预算书（纸质及电子版本）	
3	工程施工图及电子版本	
4	投标清单及电子版本	
5	经审核的招标文件	

华南师范大学 建设工程项目竣工结算送审流程



华南师范大学

建设工程项目竣工结算审计送审目录

序号	招标工程	非招标工程	备注
1	送审资料目录表	送审资料目录表	标注★的资料要有项目负责人或工程管理部门人员签字确认工程量的准确性
2	工程承包合同与协议	工程承包合同与协议	
3	工程招标文件及招标答疑文件	立项报告	
4	中标通知书及中标经济标书	工程预算书	
5	校工程管理部门审核后的工程结算书纸质及电子版本（含增加项目综合单价分析表）★	校工程管理部门审核后的工程结算书纸质及电子版本★	
6	校工程管理部门审核后的工程量计算书纸质及电子版本（含钢筋抽料表）★	校工程管理部门审核后的工程量计算书（含钢筋抽料表）纸质及电子版本★	
7	图纸会审记录	图纸会审记录	
8	设计变更通知书及工程联系单	设计变更通知书及工程联系单	
9	现场签证	现场签证	
10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11	施工图纸	施工图纸	
12	竣工图纸	竣工图纸	
13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资料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资料	

华南师范大学校长办公室

2019年5月21日印发

责任校对：张剑 邓静薇